

## 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关于公司董事任免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因公司战略调整，决定暂时取消独立董事制度，故免去顾亚萍、倪向阳独立董事职务，从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补选新任董事。

我们认为：本次董事的提名、任免、董事会审核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阅本次提名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6、148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免除顾亚萍、倪向阳独立董事职务，同意董事会提名杨杰、倪向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告编号：2018-044

---

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顾亚萍、倪向阳

2018年9月12日

